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2019年年度董事会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暨 2019 年年度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并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上午 10 时至 11 时在公司中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及受托董事共 9 人（其中受托董事 0 人，通讯表决的董事 4 人，为王长春、彭和平、柳木华、王慧星），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超过半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长春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题，并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李劲松先生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所作的《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认为 2019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管理层 2019 年度主要工作。因此，董事会同意报告的相关内容，希望 2020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再接再厉，完成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目标。

二、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

工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相关工作的完成情况详见《2019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柳木华、陈乘贝、彭和平分别递交了《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 以 9 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相关内容。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度审计报告》。

四、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长亮科技 2019 年年度报告》及《长亮科技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的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因此，董事会同意本议案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董事会同意本议案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

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89,578,894.82 元。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4 月 24 日的公司总股本 481,810,2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2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使用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不派发股票股利。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七、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八、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一套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的各

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内控管理机制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实际管理要求，能够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效率、保障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了保障。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以及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要求施行新收入准则，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582.79万元，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650.24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大额资

产减值的公告》。

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照审计合同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具有良好的执业质量，能按时保质完成公司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其 2019 年的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127.2 万元。

因此，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由董事会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 2020 年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拓展所需资金以及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分别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 3 家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以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授信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

董事会同意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长春先生为公司向上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且无需提供反担保。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王长春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

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王长春先生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在 2020 年与深圳市趣投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银户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明大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49 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十四、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联董事王长春、魏锋、李劲松、郑康、赵伟宏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 2020 年度（即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董事（非独立董事）薪酬按以下标准执行：

1、公司董事长的薪酬拟定为人民币 104 万元（税前），此薪酬将与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挂钩；

2、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或者津贴；

3、在公司兼任行政职务的其他非独立董事，领取行政职务对应的薪酬，不在公司另外领取董事薪酬或者津贴；

4、公司董事因执行董事职务、参加规定培训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

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公告》。

十五、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联董事彭和平、柳木华、陈乘贝回避表决。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为人民币 10 万元/年/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履职日起开始执行。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十六、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劲松、魏锋、赵伟宏回避表决。

为建立和完善经营者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地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适度调整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的薪酬待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且未损害投资者的利益。因此，全体董事同意 2020 年度（即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保密津贴构成，具体规定如下：

1、总经理的基本薪酬拟定为不高于人民币 104 万元（税前），此薪酬将与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挂钩；

2、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拟定为人民币 40-109 万元（税前），此薪酬将与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挂钩；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执行职务、参加规定培训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2020 年度结束后，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真实的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因此，董事会同意本议案的相关内容。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并筹划新的再融资方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5月15日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